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深圳瑞捷”）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2年7月19日以邮件与微信相结合的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2年7月22日在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雅宝路1号A栋31楼公司诚实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并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监事会主席王卫锋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员工持股平台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有利于发展工程安全管理咨询服务业务，有利于提升公司核心人员凝聚力和工作积极性，公司成为合资公司的控股股东，主导其经营管理，风险可控。本次关联交易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证券代码：300977

证券简称：深圳瑞捷

公告编号：2022-033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它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7月23日